

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○○年度英語文競賽

實施計畫

一、宗旨：為加強英語文教育，提高研習英語文興趣，特舉辦本競賽。

二、競賽項目及範圍：

1.英文說故事：篇目於比賽前十分鐘公布，每篇 3~4 張圖，共 3 篇，於比賽時當場抽籤。

2.英文朗讀：篇目事先公布，每位參賽同學登台前 3 分鐘當場親手抽定。

3.英文單字：命題內容為高中常用 4500 英文單字。

（參考大考中心高中英文參考詞彙表第一至四級）

①「看中拼寫」，看中文，依提示寫出正確的英文單字。

②「詞彙選擇」，依照題意從 4 個選項中選出一個正確或最佳的答案。

4.英文作文：題目當場公布，文長至少 120 個單詞。比賽時不得攜帶字典等參考資料，比賽用紙由主辦單位供應。

三、各項競賽評判標準：

1.英語文說故事：

(1)語言能力：佔 30%

(2)內容：佔 30%

(3)表達技巧：佔 30%

(4)儀態：佔 10%

2.英語朗讀：

(1)語音（發音及聲調）：佔 50%

(2)氣勢（語調、文氣、句讀）：佔 30%

(3)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佔 20%

3.英文單字：100%。

4.英文作文：

(1)內容佔 30%

(2)結構佔 20%

(3)修辭佔 20%

(4)標點與拼字佔 10%

(5)文法佔 20%

四、競賽時間：

- 1.英文說故事：比賽時間以 2 分鐘為限。1 分 30 秒時，按 1 短鈴提醒，2 分鐘時，按 1 長鈴，演說立即結束。
- 2.英文朗讀：以 3 分鐘為限，時間到應立即停止朗讀下台。
- 3.英文單字：以 30 分鐘為限，一律用藍色或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填寫，以鉛筆書寫則不予計分。
- 4.英文作文：60 分鐘。(14:00 可交卷)

五、競賽日期地點：(註：若有調整，以教務處賽前通知為依據)

- 1.英文單字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(星期三) 午休 12:25~13:00 (第一會議室)。
- 2.作文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(星期三) 第五、六節 13:10~14:10 (第一會議室)。
- 3.英文朗讀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(星期三) 第六、七節(應英階梯教室)。
- 4.英文說故事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(星期三) 第六、七節(應英階梯教室及 K 書中心)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

1. 英文作文、英文說故事：

- (1)綜高科、應英科高一、高二各班，由英文老師推薦每班 1~2 名學生參加。
- (2)高一、高二國貿、資處、設計、應日、資訊、商資料以及高三自由參加，每班至多 2 名。

2.英文朗讀：高一、高二各班，由英文老師推薦每班 1 名參加。

3.英文單字：單字比賽分成兩組：技高組與高中組(應英科、應英學程併入綜高學術)。

高一、高二、高三技高各班，由英文老師推薦每班 1~3 名學生參加。

高中組，英文老師可推薦每班 1~5 名學生參加。兩組各取名次，不分年級。

各項競賽，請各班導師會同英文老師，遴選班級代表參加競賽。

七、報名：各班學藝股長請在○○月○○日(星期五)前將報名表送交教務處教學組。

報名確定後不得更換。

八、各項競賽命題及評判委員由教務處聘請之。

九、獎勵：

1.各項競賽均取全校最優前六名。(獎勵最優前六名，若未達標準，則從缺。)

第一名：獎品禮券 400 元，獎狀乙紙，以資鼓勵。

第二名：獎品禮券 300 元，獎狀乙紙，以資鼓勵。

第三名：獎品禮券 200 元，獎狀乙紙，以資鼓勵。

第四~六名：獎品禮券 100 元，獎狀乙紙，以資鼓勵。

2. 單字比賽，技高組，不分年級，共取 6 名;高中組，不分年級，共取 3 名。由學校各頒發禮券 400 元(第 1 名)、300 元(第 2 名)、200 元(第 3 名)、100 元(第 4-6 名)及獎狀 1 紙。

十、凡參加競賽代表應於規定時間報到，無故缺席者，得於規定時間內申請愛校服務 3 小時，以示警惕。

十一、一、二年級各項競賽前三名須參加集訓，並遴選表現最佳者代表本校參加全縣比賽。

十二、本辦法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